

证券代码：000070

证券简称：特发信息

公告编号：2021-81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第八届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11月5日，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十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送。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通知、议案及相关资料已按照规定的时间与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会议对以下议案做出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酬为100万元，内控审计报酬为20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四川华拓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实施扩产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华拓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在四川省江油市设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金2,000万元，由该全资子公司负责实施扩产项目，投资建设高端光模块智能制造基地。扩产项目投资总额为人民币9,877万元，资金来源由全资子公司自筹。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挂牌转让部分房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依规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华通大厦第二十层、翠岭居 B 栋 204 和 B 栋 608 三处房产，挂牌价格参照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值，处置价格以实际成交价为准。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经理层按照相关规范办理上述三处房产转让处置的一切具体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拟挂牌转让部分房产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时间：2021 年 11 月 24 日，会议地点：公司十八楼会议室。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9 日